

**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董事长张义光、副董事长毛继东、董事莫勇、独立董事赵嵩正、李小健、杨为乔、郭世辉现场出席会议，董事长张义光主持会议。

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和其他电子方式发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 7 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**

同意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**

同意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169,294.82 万元。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8）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**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**

同意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》（财会〔2022〕31 号）相应变更公司会计政策。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9）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31日